

2022 年文明创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

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深化文明城市创建，结合我市创建工作实际，围绕加强项目的规范化、科学化管理、建立和完善科学的项目管理机制，切实提高项目管理和实际成效，2022 年南雄市财政下达给中国共产党南雄市委员会宣传部文明创建工作经费项目资金 50 万元，支出 50 万元，主要用于拨付片区工作经费，用于保障片区日常运行维护。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根据《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雄财绩〔2023〕3 号）》，为更好地推进中国共产党南雄市委员会宣传部绩效自评工作，我部组织了相关财务人员和股室人员进行绩效自评工作培训，确定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为 2022 年度南雄市本级财政安排的项目资金，遵循责任明确、分级负责、客观公正、公开透明的绩效评价原则对本级项目进行自评，采取因素分析法等方法对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中国共产党南雄市委员会宣传部对文明创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进行自评，评价分数 99 分。

四、评价指标绩效指标分析

（一）投入分析

根据绩效目标设定，2022 年文明创建工作经费项目资金 5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分配为 30 个片区工作经费，用于维持片区日常运转。

（二）过程分析

2022 年，我部通过直接支付给 30 个片区工作经费 50 万元，资金执行率达到 100%。包括了发票、合同、支付凭证等资金支付资料，审批手续完整，报账资料齐全，原始单据合理，资金专款专用，资金支出规范，有效保障资金安全。

（三）产出分析

2022 年文明创建工作经费项目资金预算控制在 50 万元以内，未超过预算成本，切实增强文明创建基础，完成资金拨付，资金支付及时率达到 100%，完成了 30 个片区经费拨付。

（四）效益实现度分析

用好 2022 年文明创建工作经费项目，进一步深化文明城市建设，提升我市文明水平。

五、主要绩效

通过实施 2022 年文明创建工作经费项目，牵引带动精神文明建设深入发展，推动社会发展的强大正能量，坚持创

建为民，持续改善民生，不断提升市民获得感和幸福感，在创建中推动生态文明建设，为社会经济健康持续发展营造良好的环境，为文明城市创建打下良好基础。